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办法》今起施行，本报记者特邀衡阳市婚调委调解室主任、湖南居安律师事务所律师唐为对其进行解读——

反家暴工作职责更明确 “精神家暴”概念更清晰

■本报记者 易成章 谢丹

与过去“丑事不出门”的观念相比，近年来，家庭暴力事件越来越多地见诸媒体，也越来越受到公众的关注与重视。

今年5月30日，湖南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办法》（下称《实施办法》），并于2019年7月1日起施行。

本报记者就此专门采访了市婚调委调解室主任、湖南居安律师事务所律师唐为，对《实施办法》进行解读。

唐为表示，湖南在反家暴工作中一直“敢为人先”，流传着“全国反家暴工作看湖南”的说法。《实施办法》虽只有19条，但与其上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下称《反家暴法》）相比，却不乏进步与亮点。其中，最核心的包括反家暴工作职责更为明确，“精神家暴”范围更为具体清晰。

“家教、家风理论”引入条文

《实施办法》在第一条中明确规定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制定本《实施办法》的宗旨之一。在第三条将家庭、家教、家风理论引入到具体条文中。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内核，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根本性质和基本特征，反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高度凝练和集中表达。

《实施办法》中直接引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分说明了反家暴工作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方式和组成部分。24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容，也是反家暴工作的最终目标。

相比较《反家暴法》，湖南省出台的《实施办法》更与时俱进，理论基础更为夯实。

道办事处应当明确负责反家庭暴力工作的人员，将反家暴工作纳入网格化管理。

通过该条的规定，《实施办法》比《反家暴法》的原则性规定更为具体、主动。一方面，明确了反家暴工作的领导机关为各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并要求建立反家暴联系会议制度。这改变了过去反家暴工作虽涉及政府多个部门，但这些部门却无法实际履职的多头无绪状态。另一方面，对于基层的乡政府、镇政府、办事处明确规定应有专人负责，并且将反家暴工作纳入到网格化管理。

唐为表示，湖南在反家暴工作中一直“敢为人先”，流传着“全国反家暴工作看湖南”的说法。《实施办法》虽只有19条，但与其上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下称《反家暴法》）相比，却不乏进步与亮点。其中，最核心的包括反家暴工作职责更为明确，“精神家暴”范围更为具体清晰。

“家教、家风理论”引入条文

《实施办法》在第一条中明确规定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制定本《实施办法》的宗旨之一。在第三条将家庭、家教、家风理论引入到具体条文中。

明确妇女儿童工作机构具体职权

《实施办法》第五条中，明确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责妇女儿童工作的机构的具体职责。

众所周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均设有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但由于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的性质导致其职权一直不具体，《反家暴法》也只是笼统地要求其组织、协调、指导、督促有关部门做好反家暴工作。

而《实施办法》非常明确细分了其职权，包括“对反家庭暴力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建立反家庭暴力综合服务平台”等七条，能够更好地发挥其作用。

反家暴工作经费财政兜底

在《实施办法》第四条、第七条中，对于反家暴工作所需经费的来源给予了保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于反家暴工作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并且鼓励和支持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或者个人出资、捐赠、志愿服务等方式参与反家庭暴力活动。

这些内容明确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于反家暴工作实行财政兜底，允许社会捐赠、出资等方式吸收社会资金用于反家暴工作。解决了过去反家暴工作中经费不足、有心无力的困境。

“精神家暴”概念更加清晰

在大多数人心中，都觉得家暴就是身体上的殴打和伤害，往往忽视了精神上的侵害行为。《反家暴法》在第二条中首次在国家级立法中明确了“精神家暴”的概念，但局限于经常性谩骂、恐吓方面。

《实施办法》根据现实情况在“精神家暴”中新增了经常性的侮辱、诽谤、宣扬隐私、跟踪、骚扰等方式，相比较上位法，更为具体可行。

男性遭遇家暴也可找妇联

《实施办法》延伸了家暴受害人的范围。根据全国妇联和国家统计局2019年发布的数据显示，22.9%的女性和19.9%的男性曾遭受家暴。可见，女性并不是家暴的唯一受害者。

《实施办法》在第一条、第六条、第十八条的规定，没有将家暴受害者进行性别的划分，而是将女性与男性包含在内。特别是通过第六条的规定，只要是家暴受害人，各级妇联组织、工会、共产主义青年团、残疾人联合会、老龄工作机构均应维护其合法权益。改变了过去女性受害找妇联、男性受害投诉无门的尴尬局面。

给公安机关反家暴“加担子”

公安机关是政府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管理社会治安，担任着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而家庭暴力本身就是一种严重扰乱社会治安，侵害公民权利的一种违法犯罪行为。因此，公安机关在反家暴工作中的重要地位无可替代。

但因为家庭暴力的特点以及我国固有的“家庭暴力是家庭内部矛盾”的错误思想以及法律的不健全，导致现实生活中，公安机关在制止家庭暴力工作中，也存在诸多阻挠。随着《实施办法》出台后，在一定程度上能够解决公安机关办理家庭暴力案件的障碍，让家暴受害者能在公安机关得到更大的帮助。

《实施办法》第十二条，明确规定公安机关在接到家庭暴力报案后，

应当及时出警，并要求制止正在发生家庭暴力，帮助受害人送医治疗，询问有关人员，依法调查处理，对于无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符合条件的情况下联系民政部门将其安置到临时庇护场所。

因为家庭暴力行为发生的隐蔽性，导致很多受害人在面临家庭暴力侵害时无法及时取证，而其他机关又不具有调查取证职能，往往家庭暴力案件因证据不足而致受害人无法维权。过去公安机关对于家庭暴力案件也大多是制止暴力行为的发生，对于进一步调查询问工作，一般没有继续进行。但《实施办法》正式生效后，对发生的家庭暴力案件要求进行调查询问，不但是公安机关的一项义务，也是受害人的一项权利。

同时，《实施办法》第十三条规定，公安机关依法发出家庭暴力告诫书后，应当通知社区民警和村（居）民委员会对加害人、受害人进行调查，监督加害人不再实施家庭暴力。这条是上位法《反家暴法》的延续，但本条在延续上位法的规定的同时，明确了社区民警的职责。

人身安全保护令实效有望大增

《实施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了公安机关在执行人民法院人身安全保护令过程中的工作要求。上述两条规定也是对上位法《反家暴法》的延续，并对上位法的规定进行了具体明确化。一方面，要求人身安全保护令申请人和被申请人居住地和单位的公安机关，对于人民法院送达的人身安全保护令必须签收并协助执行。另一方面，对公安机关签收人身安全保护令后必须采取的措施予以明确化。

2009年，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正式出台《关于加强对家庭暴力受害妇女司法保护的指导意见（试行）》，对家庭暴力案件实行“人身安全保护裁定”，此举开全国先河。但到目前为止，全省各个地方都还是存在对人身安全保护令不重视，各个公安机关推脱、不签收、签收后不作为等情况，导致人身安全保护令的实际效果大打折扣。

《实施办法》正是基于这种现实情况，给予了更为明确的规定，也让人身安全保护令实效有望大增。

本报讯（记者胡亚华 通讯员周伟恒）6月30日，中粮路正式破土动工，预计11月建成通车。

据了解，中粮路建成后将贯穿西合路和蔡伦大道，系西合路以西，解放大道和船山大道之间唯一贯穿东西的一条道路。该项目的建设对于融冠乐城及周边小区如南华苑、书香门第等小区的交通出行将带来很大方便。

中粮路作为市级道路基础设施补短

板项目，西起蔡伦大道，东至西合路，道路规划为城市支路，全长约790米，另有书山路120米长因高差原因需挖掉重修，才能接顺中粮路。本项目规划路幅宽18米，设计为10米双向两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两侧透水砖人行道各4米宽，施工将挖埋设DN800雨水管1600余米，DN500污水管800余米，电力、电信电缆护管长10000余米，新设LED路灯30余盏。



受南海热带低压外围云系影响——

阵雨“来敲门” 高温“靠边站”

本报讯（记者胡亚华）监测实录显示，昨日最高气温32.8℃，出现在衡阳县，受自北向南切变线摆动过境影响，除了衡南、南岳及市城区之外，其余各地均出现了阵性降水，仅为微量降水。气象部门预计，本周受南海热带低压外围云系影响，清凉阵雨相伴，高温靠边站，以晴雨相间的天气为主，最高气温徘徊在32℃左右。

目前，南海热带低压已经生成，

往西北方向移动，预计热带低压将不断加强，经过海南之后，进入广西，受热带低压外围云系的东风扰动影响，7月1日至3日，以阵雨天气为主，天气较为舒适凉爽，受雨水拖累，最高气温31℃左右。

专家称，目前南海热带云团转趋活跃，此番南海热带低压不会给我市带来明显的风雨影响，以局地分散性阵雨为主，7月下旬，随着副高北上，南海和西太平洋台风活动将较前期相对活跃。



今夏高峰期电力供需趋紧

我市电力部门提前演习，有序应对

本报讯（记者周连武 通讯员彭智勇 郑贤华）“客户用电负荷已达到预设值，请立即通知客户‘错峰避峰’，主动下调用电负荷，确保电网供需平衡。”6月28日上午，国网衡阳供电公司举行2019年迎峰度夏期间有序用电演习，进一步提高该公司有序用电协同指挥能力，检验负荷管理系统控制效果，为即将到来的夏季用电高峰期供电保障工作做好准备。

据测算，今年供电迎峰度夏期间，衡阳电网最大用电负荷将达到285万千瓦，用电高峰期存在约40万千瓦供

电缺口，全市电力供需形势紧张。对此，衡阳市发改委于近日发布《关于做好衡阳市2019年夏季有序用电工作的通知》，对相关工作进行全面部署。

为切实做好今夏供电保障工作，国网衡阳供电公司提前谋划，科学编制《全市有序用电工作方案》，明确在出现供电缺口时，重点保障民生用电需求。精准掌握全市夏季天气情况及各类用电负荷信息，做到用电负荷预测及指标下达精准及时、运用有效宣传渠道确保信息传达精准到位、参与“错峰避峰”客户安排精准合理，全力保障全市用电需求。

衡阳将再添一所优质公办学校

都司街碧桂园小学正式签约

本报讯（记者李少华 通讯员陈毅）6月27日上午，石鼓区与华耀城碧桂园十里江湾举行签约仪式，正式拉开都司街碧桂园小学的建设序幕。

据介绍，都司街碧桂园小学是石鼓区的教育民生项目之一，位于华耀城片区，规划占地面积4.5万平方米，可容纳42个教学班1890人。项目总

投资达1.31亿元，将于2021年4月30日交付使用。

经前期协商沟通，华耀城碧桂园十里江湾项目承担该校的配建任务。建成后，将依托都司街小学教育集团的优质教育资源，办成一所高品质的公办小学，极大保障华耀城片区居民子女就近入学权益。



这种“霸道”施工 太霸道

本报讯（文/图记者尹利民）马路竟成施工场！昨日，这种怪事就在高新区天台路与采霞南街交汇处“高调上演”。

昨日上午8时许，记者在现场看到，几台搅拌车一字排开，将南北向的采霞南街半幅马路霸占得严严实实。从北往南行驶的其它车辆只得借道“逆行”，天台路方向开来的车辆被迫小心翼翼。多车相遇时，常常是险象环生。

“自己有钱赚，怎能不让别人无路可走？”过往司机行人很纳闷，当前衡阳正在争创全国文明城市，这种霸道施工行为，咋还可以大行其道呢？如果都这样效仿，哪有规矩可言？他们希望相关部门加强巡查监管，不能任这种行为再度发生。



轮渡航线附近

水域游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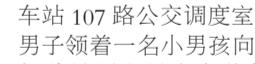
本报讯（记者胡亚华）连日来，随着气温升高，越来越多的市民下河游泳，一些游泳爱好者横渡湘江，在东洲岛附近水域畅游，有的市民甚至摸黑下水游泳。市公交集团轮渡分公司提醒，东洲古渡码头至上游100米范围内禁止游泳，市民不要在此水域游泳，以免酿成惨剧。

据了解，每年的4月至10月为游泳高峰期，下午4至7点为游泳高峰时段，东洲岛景区开放后，成了市民休闲旅游热门“打卡地”，公交轮渡公司有关负责人介绍说，客渡船是通过螺旋桨驱动，在航行过程中，游泳者靠船太近，可能引发“桨劈人亡”的惨剧，一些游泳者不听劝告在轮渡航道附近水域畅游，险象环生。目前，为了安全航行，公交轮渡公司在趸船附近水域竖了4块安全警示牌，忠告游泳者注意安全。

另外，市民最好不要摸黑下水游泳，夜晚，船舶航行能见度逐渐下降，下河游泳风险增大。



“熊孩子”误上公交车 “好司机”帮忙寻亲人



暖心！ 车辆突发自燃 交警挺身救助

交警提示，夏季天气炎热，极易发生车辆自燃事故，驾驶员应该在驾车前对车辆进行检查，避免发生危险。

本报讯（记者姚永军 通讯员戴乐）“谢谢！非常感谢！幸亏今天遇到了你们，要不然后果不堪设想。”回想起数分钟前的惊心一幕，湘DP8×××小车驾驶员周文晶仍心有余悸，对刚才挺身而出救助他的祁东交警连声道谢。这是6月27日上午10时许，发生在祁东县城南山大道老公安局家属宿舍路口的感人场景。

据了解，27日上午10时许，

不停地向周文晶和刘跃表达感激之情。

据了解，原来这对夫妻此次是带生病的儿子从乡下到珠晖区妇幼保健院看病，在排队等候就医时，小男孩东瞅西望，趁父母不注意，随着来往的人群走出了医院大门，并坐上公交车，一路坐到了107路的终点站衡阳火车站，幸好107路公交车驾驶员周文晶和车队长刘跃及时扶慰小男孩，并迅速报警，才在短短的15分钟内，帮助小男孩找到了父母。

驾驶员在驾驶湘DP8×××小车返回途中，路过祁东县城南山大道路段时，突然发车右侧前大灯处冒出了火苗，他急忙把车靠路右侧停稳，此时火苗越烧越旺，惊慌失措的他急忙拿出车载灭火器准备自救，慌忙中却又半天打不开灭火器。就在这时，祁东县交警大队治超中队队长匡石阳带领民警巡逻路过，见状立即下车过来，并安排部分人员对该路段实

行交通临时管制，同时，组织部分人员灭火救助。通过大家共同努力，数分钟后，火苗渐渐熄灭。除了车辆右前侧灯罩处被烧坏，其他并无大碍。

祁东交警提醒，夏季天气炎热，车辆长时间满负荷甚至超负荷工作，极易发生车辆自燃事故。驾驶员应该在驾车前对车辆进行检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整改排查，避免发生危险。